

证券代码：300243

证券简称：瑞丰高材

公告编号：2020-066

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全部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瑞丰高材	股票代码	30024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子阳	朱西海	
办公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经济开发区东岭路	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经济开发区东岭路	
电话	0533-3220711	0533-3220711	
电子信箱	zhaozy@ruifengchemical.com	stock@ruifengchemical.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23,380,070.19	609,724,439.89	-14.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265,450.46	44,191,605.59	-29.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6,078,913.92	40,934,767.61	-36.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5,560,137.16	111,803,071.36	-59.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9	-26.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9	-26.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2%	7.11%	-2.5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70,554,683.60	1,045,978,682.38	11.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90,329,772.57	675,027,319.98	2.2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9,3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周仕斌	境内自然人	22.28%	51,752,197	38,814,148	质押	19,340,337
江苏瑞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8%	23,882,188			
桑培洲	境内自然人	5.60%	13,011,240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一通怡海川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44%	8,000,000			
王功军	境内自然人	2.47%	5,738,513			
蔡成玉	境内自然人	2.05%	4,767,76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77%	4,101,570			
亓瑛	境内自然人	1.58%	3,676,890			
宋煜钰	境内自然人	1.33%	3,091,781			
刘春信	境内自然人	1.23%	2,851,640	2,138,73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周仕斌先生、刘春信先生与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宋煜钰持有公司股份 3,091,781 股，全部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上半年，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在全球范围内爆发、蔓延，对国内外经济造成较大冲击；同时，局部地区政治、军事摩擦加大，原油价格暴跌，宏观经济风险因素增多，不确定性加大。

第一季度，受疫情的影响，下游客户需求减少，物流受阻，加之原材料大幅波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11.33万元，同比下降48.34%。第二季度，随着下游客户逐步复工复产，公司销售业务逐步恢复正常，在使用量最大的原材料甲基丙烯酸甲酯的价格大幅波动的不利影响下，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15.22万元，已基本恢复至去年同期水平。

面对严峻形势，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下，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一是及时制定疫情防控方案，在保证全员健康、安全的前提下，组织企业有序生产，保障经营稳定，并且尽最大努力克服物流阻力发出产品；二是继续聚焦主营业务，利用自身技术优势、品牌优势和持续创新能力，不断推陈出新，调整产品结构，提高产品质量，不断满足客户需求；三是加大了市场开拓力度，克服客观不利因素，实现了产品销量同比增长，市场占有率继续提高。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52,338.01万元，同比减少14.16%；实现营业利润3,854.61万元，同比下降26.94%；实现利润总额3,808.92万元，同比下降28.0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26.55万元，同比下降29.41%。主营业务产品方面，报告期ACR加工助剂和抗冲改性剂实现营业收入32,807.88万元，同比减少14.87%；MBS抗冲改性剂实现营业收入17,903.90万元，同比减少17.57%。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方面，受疫情和原油价格暴跌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同比大幅下降，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同比下降；另一方面，疫情期间，公司树立了“保客户、保市场”的发展思路，因此加大了市场开拓力度，产品销量同比增长，销售费用同步增加。

报告期，公司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继续研发新产品，改进工艺

报告期，公司继续深耕PVC助剂主营业务，一方面对现有产品进行优化改良，不断满足客户需求，另一方面，不断研究开发新产品，向高端领域发展。

公司注重科技成果转化，报告期，公司及临沂瑞丰新取得2项发明专利、2项实用新型专利。公司及子公司临沂瑞丰自设立以来共取得67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41项，实用新型专利26项。截至目前，公司及临沂瑞丰处于有效期的专利共计42项，其中发明专利33项，实用新型专利9项。

（二）继续挖掘市场潜力

报告期，公司充分发挥产品优势和品牌优势，规避同质化竞争，拓展销售渠道，扩大市场占有率。为了降低风险，公司加强了对应收账款的管控，增加了人员投入，加强对业务人员和销售部门的考核力度，实行定期和不定期相结合的对账举措，降低应收账款风险。

（三）继续加强内部管理，提高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健全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防范和降低经营风险；加强公司三会运作、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四）积极推动产业升级，布局生物可降解塑料行业

公司自2019年就开始了生物可降解塑料相关产品的研发并积极寻求技术合作。经过对市场的考察及对国家政策的研判，公司于2020年3月1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年产6万吨PBAT生物降解塑料项目的议案》。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项目已经完成了可研、立项、环评等手续，目前正在等待环评批复，关键设备也已经预定，土建工艺设计方案也接近尾声，公司争取于2020年9月进入全面施工建设阶段。

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制品对环境的污染巨大，且治理难度很大，一直以来是生态环保的痛点。全生物可降解塑料是解决白色污染的最有效途径，当前PBAT和PLA（聚乳酸）是最成熟的两个品种。2020年以来，国家陆续出台各项限塑、禁塑措施，各省区不断出台试点地区，为项目实施提供了政策基础和市场基础。公司也将以此为契机，以6万吨PBAT项目为突破口，争取在生物降解塑料领域做大做强。

（五）积极推进项目建设

报告期，公司按照既定计划积极推进项目建设。公司年产4万吨MBS抗冲改性剂项目一期工程（年产2万吨MBS）现已建成并于报告期末转为固定资产，目前调试基本结束且试运行平稳，目前正在办理验收手续；临沂瑞丰年产4万吨MC抗冲改性剂项目二期工程（年产2万吨MC）和年产2万吨环氧氯丙烷工程正在建设期；年产6万吨PBAT生物降解塑料项目，手续已基本办理完成，目前等待环评批复；4万吨MBS抗冲改性剂项目二期工程（年产2万吨MBS）正在研究制定建设计划。公司将持续跟进项目实施进度，争取早日投产达效。

（六）控股珀力玛，进军新产业

2020年5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控股苏州珀力玛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暨签署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公司通过向目标公司增资人民币3,300万元以取得

目标公司51.03%股权。截至2020年6月10日，公司对苏州珀力玛增资控股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苏州珀力玛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苏州珀力玛目前主要从事纳米无机硅防火材料、纳米凝胶温变材料、光致变色材料、无机防火玻璃等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详情请查看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七）推出可转债预案

2020年6月3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公司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4亿元，用于建设6万吨PBAT生物可降解塑料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为项目建设和公司运营提供资金保障。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和相关中介机构积极推进该项工作，正在准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申报文件。

（八）加强安全环保工作建设

国家安全环保形式日趋严峻，公司扎实推进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重点在员工培训、应急演练、安全检查、隐患排查、环保整治等方面加强管理，为企业安全生产、绿色发展营造良好环境。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进行的变更。详情请查看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苏州珀力玛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进入公司合并报表。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2020年5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控股苏州珀力玛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暨签署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公司通过向目标公司增资3,300万元以取得目标公司51.03%股权，其中521万元为新增资本，其余2,779万元计入资本公积。2020年6月10日，苏州珀力玛在苏州高新区（虎丘区）行政审批局完成了公司变更登记，注册资

本由500万元增加至1,021万元，公司占比51.03%，成为苏州珀力玛控股股东。

以上详情请查看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资控股苏州珀力玛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暨签署投资合作协议的公告》（编号：2020-035）、《关于对苏州珀力玛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增资控股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编号：2020-043）等相关公告。